华泰柏瑞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华泰柏瑞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定于2024年9月20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场内简称：港红利，扩位简称：港股通红利低波ETF，证券代码：520890。本基金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截至2024年9月19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2.10%，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2024-045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8月快递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8月快递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项目	2024年8月	同比变动
快递产品收入（亿元）	49.08	20.67%
业务完成量（亿票）	22.61	29.87%
快递产品单票收入（元）	2.17	-7.08%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4年9月20日

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海通现金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85001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5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收益集中支付日期	2024年9月19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24年8月16日 至2024年9月18日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该集合计划当日总份额×当日总收益（计算结果以去尾方式保留到“分”）。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4年9月20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集合计划全体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集合计划收益支付方式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集合计划份额将于2024年9月1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9月20日起可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集合计划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集合计划按日计算并按月支付收益，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集合计划份额。

2、本集合计划实际当日收益需在每月集中支付后方能参与下期的收益分配。

3、投资者赎回集合计划份额时，于当期月度分红日支付对应的收益。

4、投资者解约情形下，按照当期收益分配期间收益率与解约日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孰低的原则计付收益。

5、本集合计划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并通过计算暂估收益率的方法每日确认各类金融工具的暂估收益，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集合计划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

6、咨询方式：

官方网站：www.htsamc.com；

客服电话：95553。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0日

关于西藏东财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西藏东财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4年9月20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场内简称：中证500ETF基金，代码：159337。上市首日以该基金份额参考净值1.001元为开盘参考价。

截至2024年9月19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5.236%，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或登录网站www.dongcaijijin.com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本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0日

关于西藏东财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西藏东财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证500ETF基金”）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9月20日起，本公司新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证500ETF基金（代码：159337）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44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7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20日(星期五) 至09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centi@vip.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7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7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赵瑞贞

董事会秘书：朱东奇

财务总监：林子欣

独立董事：陈进军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7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20日(星期五) 至09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centi@vip.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朱东奇

电话：0750-5588095

邮箱：dcenti@vip.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88435　证券简称：英方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5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于本次会议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后的第一次会议，为尽快实现第四届监事会履行相应义务和职责，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会议通知于同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以口头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与会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选的监事吕爱民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选举吕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88435　证券简称：英方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6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方软件”）分别于2024年9月3日、2024年9月1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以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董事会。

同日，经全体董事、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发出会议通知期限，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相关人员的聘任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胡军擎先生、周华先生、江俊女士、陈勇铨先生、高志会先生、杨彬先生

2、独立董事：罗春华女士、黄建华先生、李绍书先生

其中罗春华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胡军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人员构成
战略决策委员会	胡军擎（召集人）、周华、黄建华
审计委员会	罗春华（召集人）、黄建华、李绍书
提名委员会	李绍书（召集人）、黄建华、陈勇铨
薪酬与考核委员	黄建华（召集人）、罗春华、周华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罗春华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一）选举监事会主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吕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吕爱民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吕爱民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苏亮彪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杨杰先生

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2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出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吕爱民先生、苏亮彪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杨杰先生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1、总经理：胡军擎先生

2、副总经理：周华先生、江俊女士、陈勇铨先生

3、董事会秘书：沈蔡娟女士

鉴于公司财务总监人选尚未确定，为保证公司财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胡军擎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沈蔡娟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胡军擎先生、周华先生、江俊女士、陈勇铨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沈蔡娟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四、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61735888

电子邮箱：investor@info2soft.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路2049弄15号楼

特此公告。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附件：

沈蔡娟女士简历

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13年至2015年，担任南通鑫茂建筑装璜有限公司会计助理；2015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蔡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蔡娟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435　证券简称：英方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4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路2049弄15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6,535,47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6,535,4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277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2774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985,000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军擎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合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490,342	99.8764	20,929	0.0572	24,203	0.0664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胡军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64,429	99.5318	是
2.02	《关于选举江俊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64,429	99.5318	是
2.03	《关于选举周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64,429	99.5318	是
2.04	《关于选举陈勇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36,429	99.4552	是
2.05	《关于选举高志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34,429	99.4497	是
2.06	《关于选举杨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34,429	99.4497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罗春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34,429	99.4497	是
3.02	《关于选举黄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34,429	99.4497	是
3.03	《关于选举李绍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6,334,429	99.4497	是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吕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6,334,429	99.4497	是
4.02	《关于选举苏亮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6,334,429	99.449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918	81.8052	20,929	8.4374	24,203	9.7574
2.01	《关于选举胡军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005	31.0441	0	0	0	0
2.02	《关于选举江俊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005	31.0441	0	0	0	0
2.03	《关于选举周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005	31.0441	0	0	0	0
2.04	《关于选举陈勇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5	19.7560	0	0	0	0
2.05	《关于选举高志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7,005	18.9498	0	0	0	0
2.06	《关于选举杨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7,005	18.9498	0	0	0	0
3.01	《关于选举罗春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7,005	18.9498	0	0	0	0
3.02	《关于选举黄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7,005	18.9498	0	0	0	0
3.03	《关于选举李绍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7,005	18.9498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益友天元（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卫国、殷俊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4-041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24年9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严非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468,688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276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24,920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作废合计1,038,833股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4-044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芯微”或“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9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6月11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21）。

3、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2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8）。

5、2022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1、首次授予与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考核目标及达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归属条件		成就情况
归属期 首次授予与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准。	业绩考核目标 2023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8亿元。	公司业绩情况：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3.1092亿元。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与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比例为0。

2、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与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目标值，故作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959,254股，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79,579股。

综上，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38,833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作废合计1,038,833股的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作废处理2022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与作废相关事项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和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4-042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1,468,688股

● 归属股票来源：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8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4,244.8854万股的2.67%，本次激励计划不设置预留。

（3）授予价格：49.00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49.00元的价格购买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不超过292人，均为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本公司任职的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5）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6）任职期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部分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授予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3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3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23亿元
第三个归属期	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28亿元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准。

③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考核办法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评级	A	B	C	D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100%	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当年度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额度×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所有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若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继续执行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经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可决定对本激励计划的尚未归属的某一批次/多个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或终止本激励计划。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9月1日至2023